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7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于2018年5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现有董事7名，7名董事参加了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认真审议研究，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.cninfo.com.cn 的《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71）。

备查文件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